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丁洪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-6 月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将有关情况进行对外披露，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

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《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8月27日